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西餐廚藝系(專班)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79餐旅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100%	1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				--	0%	2	優待加分比率
志願代碼	79-010	招生名額	8	--	0%	3	--
						4	--
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500元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項目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114年6月9日(一) 21:00止			A. 修課紀錄 ※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須自行上傳第六學期;110學年度以後畢業之非應屆考生,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;其餘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,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
公告指定項目甄審名單日期	--			技術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專門學程)	B-1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在符合上傳件數上下下,可上傳專題實作、亦可上傳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、也可二者皆上傳		3件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			B-2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0件
公告甄審總成績日期	114年6月24日(二) 10:00前				C. 多元表現: C-3、C-5、C-7、C-8		3件
甄審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4年6月25日(三) 12:00止			普通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學術學程)	B. 課程學習成果: B-1、B-3		3件
公告正(備)取名單日期	114年6月26日(四) 10:00起				C. 多元表現: C-3、C-5、C-7、C-8		3件
正(備)取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14年6月27日(五) 12:00止				D-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1件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1.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,視為同意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 2.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,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 3. D-1、D-2、D-3等各項為所有考生均須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1.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評斷專業能力,評斷項目包含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、學習歷程自述等其他有利審查。2.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請洽07-8060505轉22301。3. 通過資格審查者,請至本校首頁「招生資訊」/「學士班」/「技優甄審」查詢網路報名(含繳費)注意事項。4. 繳費完成後,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,繳費前請審慎評估。						
備註	1. 考生未依期限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者,不得退費。2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,報考生不必到校。						